

证券代码：002310

股票简称：东方园林

编号：2015-106

北京东方园林生态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及继续停牌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北京东方园林生态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因筹划重大事项，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，公司股票（股票简称“东方园林”，股票代码“002310”）于2015年5月27日开市起停牌，公司于2015年5月27日发布了《关于筹划重大事项股票停牌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5-053）。公司于2015年7月15日发布了《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5-073），确认本次筹划的重大事项为重大资产重组事项。公司分别于2015年7月22日、7月29日、8月5日、8月12日发布了《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及继续停牌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分别为：2015-079、2015-081、2015-084、2015-093），于2015年8月13日发布了《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暨延期复牌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5-095），于8月20日、8月27日、9月7日、9月12日发布了《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及继续停牌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5-096、2015-097、2015-099、2015-101）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以及有关各方正在积极推进各项工作，中介机构正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相关资产开展尽职调查、审计、评估等工作。公司董事会将在相关工作完成后，及时召开会议审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议案。

为了维护投资者利益，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，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。停牌期间，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，积极开展各项工作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情况公告。

公司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，尚存在不确定性，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东方园林生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二〇一五年九月十八日